

湾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湾煤集办字〔2023〕189号

关于印发《湾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学习宣传〈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 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 工作的意见〉工作方案〉的通知

集团公司所属各单位：

现将《湾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学习宣传〈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〉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湾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学习宣传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》工作方案



抄送：集团公司领导、总部各部室

湾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23年11月7日印发

附件：

湾田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学习宣传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》工作方案

根据国务院安委办、省安委办有关文件要求，决定在集团公司总部和各矿（厂）开展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学习宣传活动，为推动学习宣传活动的顺利开展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《意见》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个经党中央、国务院同意印发的矿山安全生产领域纲领性文件，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矿山安全生产工作指明了方向和路径。要深刻认识《意见》出台的重大意义，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宣传活动，把公司上下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上来，切实增强抓好贯彻落实《意见》的思想自觉、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，推动公司安全发展、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公司学习宣传《意见》工作领导小组，公司总经理任组长，公司分管培训教育工作的副总经理、行政副总经理和所属各矿（厂）长任副组长，公司办公室文秘副主任、公

司所属各矿厂分管办公室的领导为成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公司办公室，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和统筹协调。

三、活动形式

1. 网站宣传。11月10日前，在公司网站刊发《意见》全文。

2. 标语宣传。11月15日前，在公司总部和各矿（厂）办公区、生产区悬挂红底白字的宣传横幅。宣传横幅内容为：
（1）认真贯彻落实中办、国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》，推动企业安全发展、高质量发展。（2）认真贯彻落实中办、国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》，提高企业本质安全水平。

3. 橱窗宣传。11月20日前，在公司总部和各矿（厂）的宣传橱窗或文化走廊刊登《意见》（节选）。

4. 微信公众号宣传。11月10日前，在公司微信公众号刊发《意见》要点。

5. 微信视频号宣传。11月20日前，在公司微信视频号播出对公司总经理学习贯彻《意见》情况的采访节目。

6. 会议学习。11月15日前，公司和各矿（厂）领导班子分别召开会议，对《意见》进行专题学习。将学习《意见》纳入11月份公司安全生产办公会议程。公司安全生产各部室研究出台贯彻落实《意见》的工作方案。

7. 培训学习。将学习《意见》纳入矿长培训班和其他安全生产培训班重点内容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公司各部门和各矿（厂）要高度重视学习宣传《意见》工作，精心组织，周密部署，在规定时间内高质量完成学习宣传任务。公司将在 11 月下旬对各单位学习宣传情况进行检查，对工作不力、落实不到位的，将予以通报批评，严肃问责。